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24日，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和投资者权益，促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职责范围内积极充分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购买责任保险。

一、责任保险具体方案

- 1、投保人：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 5、保险期限：12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相关授权事宜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方案框架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购买责任保险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单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后续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三、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因该事项与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